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告

一、学校基本情况

（一）学校主要职责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于 2004 年 2 月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隶属贵州省教育厅。是一所以举办高职教育为主体，同时举办职前职后培训，集工程技术、信息技术、工艺美术、经济管理、旅游服务等为一体的全日制综合性公办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以解放思想，推进改革创新，聚焦内涵建设，服务产业发展，紧紧抓住职业教育大力发展的重大历史机遇，坚持“深耕轻工，融入贵安，服务贵州，开放发展”的办学定位，按照“轻工特色与产业服务并举，职业素养与技术技能并重，开放办学与内涵发展并进”的办学理念，充分发挥职业教育的优势与特色，为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把学院全面建成“省内一流、全国有影响的高水平高职院校”努力奋斗。

（二）机构设置情况

学院地处花溪大学城，占地面积 1000 亩，建筑面积 39 万平方米，现设有经济管理系、信息工程系、艺术设计系、机电工程系、轻工化工系、人文社科系、建筑工程系及基础教学部、思政教学部、中职教学部等七系三部。

学院部门决算反映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经费收支情况。

（三）人员基本情况

职工人数：我院定编人数 438 人，2017 年实有在编在职人员 339 人，离休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100 人，专兼职教师有 640 余名。

学生人数：2017 年实有在校学生 13344 人，其中高职学生 11850 人，中职学生 1494 人。

二、2017 年部门决算批复表（见附表）

三、决算报表说明

(一) 2017 年部门决算总体情况

学院 2017 年总收入 95001.98 万元，总支出 78247.69 万元。

(二) 收入情况说明

2017 年年初结转财政补助收入 4643.10 万元,2017 年本年收入 90358.88 万元，总收入为 95001.98 万元，其中：

1. 上年结转财政补助收入 4643.10 万元，占 4.89%；
2. 财政补助收入 21496.17 万元，占 22.63%；
3. 事业收入 4507.38 万元，占 4.74%；
4. 其他收入 64355.34 万元，占 67.74%，其中，贵州省贵民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省属高校债务化解 64043 万元，

(三) 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全年总支出 78247.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36.21 万元，占 11.68%；项目支出 69111.48 万元，占 88.32%。

1. 工资福利支出 5451.30 万元，占 6.97%；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32.00 万元，占 5.15%；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80.13 万元，占 4.06%；
4. 其他资本性支出 65489.82 万元，占 83.70%；
5. 债务利息支出 94.45 万元，占 0.12%。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62.1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费 52.60 万元（成立怀卡托国际学院），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97 万元，公务接待费 2.59 万元。

四、名词解释

(一) 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高等学校当年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教育经费拨款、财政科研经费拨款和财政其他拨款。

2. 教育事业收入：指高等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教育事业收入包括高等学校学费、住宿费、委托培养费、短训班培训费及考试考务费。科研事业收入指开展科研及其辅助活动从非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包括承接科研项目、开展科研协作、转化科研成果、进行科技咨询等取得的收入。

3. 其他收入：高等学校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捐赠收入、银行存款利息等。

(二) 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教学科研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

附表：2017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